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SHENGMU ORGANIC MILK LIMITED

### 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2)

#### 持續關連交易

- (1) 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
- (2) 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修訂年度上限
- (3) 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修訂年度上限

#### 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交易時間結束後)，聖牧高科(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與益嬰美乳業就聖牧高科向益嬰美乳業銷售生鮮乳訂立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上市規則涵義

邵根夥先生於訂立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之日的前12個月內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邵先生持有大北農集團24.49%的股權，而大北農集團持有益嬰美乳業約91.36%的股權，因此益嬰美乳業為大北農集團的附屬公司。邵先生亦持有北京智農的全部股權，而北京智農持有本公司主要股東Nong You的全部股權。因此，邵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大北農集團及益嬰美乳業為邵先生的聯繫人，因此各自亦為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中關於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最高建議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均低於5%，因此訂立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可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修訂年度上限

茲提述二零二零年愛養牛公告，內容有關愛養牛科技與聖牧高科訂立的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期限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根據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愛養牛科技須向聖牧高科銷售符合聖牧高科採購標準的物料(包括但不限於牛飼料、獸藥及藥浴液)。

本公司預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聖牧高科與愛養牛科技的年度交易金額將超過二零二零年愛養牛公告所述的年度上限。為此，聖牧高科(為其自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愛養牛科技(為其自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訂立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以(i)終止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ii)延長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iii)修訂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以及(iv)設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聖牧高科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蒙牛持有愛養牛科技約73.66%的股權，而內蒙古蒙牛為中國蒙牛的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中國蒙牛間接持有本公司約29.99%的股權，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中國蒙牛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愛養牛科技為中國蒙牛的聯繫人，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中關於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修訂年度上限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修訂年度上限

茲提述二零二零年大北農公告，內容有關聖牧高科與大北農集團訂立的二零二一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根據二零二一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大北農集團須向聖牧高科銷售符合聖牧高科採購標準的物料(包括但不限於飼料、添加劑及藥品)。

本公司預計，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聖牧高科與大北農集團的年度交易金額將超過二零二零年大北農公告所述的年度上限。為此，聖牧高科(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大北農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訂立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以(i)終止二零二一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ii)延長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iii)修訂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年度上限；及(iv)設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發佈日期，聖牧高科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如上所述，邵根夥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大北農集團為邵先生的聯繫人，因此亦為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中關於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經修訂年度上限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須遵守報告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結束後)，聖牧高科(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與益嬰美乳業就聖牧高科向益嬰美乳業出售生鮮乳訂立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主要條款

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 :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訂約方 : (1) 益嬰美乳業；及  
(2) 聖牧高科(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 期限 : 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主要條款 : 聖牧高科根據月度供奶計劃，向益嬰美乳業出售符合益嬰美乳業採購標準的生鮮乳，具體採購數量以聖牧高科與益嬰美乳業確認的數量為準，每日交貨數量以益嬰美乳業的稱重數量為準。
- 採購價格及其他條款 : 生鮮乳的採購價格須根據市場情況、季節性因素及生鮮乳的質量來確定及調整。生鮮乳的最終採購價格根據聖牧高科與益嬰美乳業約定的質量等級有所浮動。
- 交付 : 聖牧高科須負責將生鮮乳運送到益嬰美乳業指定的地點。

支付條款 : 益嬰美乳業須按照生鮮牛乳採購量按月支付奶款。益嬰美乳業須於次月20日或之前根據當月的生鮮乳採購量按月付款。倘益嬰美乳業的貨款逾期未付，益嬰美乳業須按每逾期一天向聖牧高科支付逾期部分0.04%的罰款。逾期付款超過15天的，聖牧高科有權暫停供應生鮮乳，益嬰美乳業須承擔由此造成的一切損失及法律後果。倘聖牧高科與益嬰美乳業達成新的違約金標準，以新標準為準。

修訂與終止 : 對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的任何修訂或終止，須由雙方以書面形式作出。

#### **訂立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大北農集團產業佈局涵蓋多個領域，且於二零一零年已成為中國農牧行業上市公司中市值最高的農業高科技企業之一，公司實力雄厚，其附屬公司，益嬰美乳業是一家專注於有機奶粉領域，致力於嬰幼兒及成人營養的研究和創新的公司，是聖牧高科重要的有機奶潛在客戶。本集團認為與益嬰美乳業合作可擴大本集團高品質有機奶源市場份額。因此，董事會認為，此供應關係對本集團與益嬰美乳業均產生有利影響。

#### **過往交易金額**

聖牧高科於二零二一年開始與益嬰美乳業建立供應關係。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益嬰美乳業從聖牧高科採購的生鮮乳金額為約人民幣300,500元。

#### **建議年度上限**

董事建議，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聖牧高科根據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向益嬰美乳業的年度銷售總額分別不超過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84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

於釐定該等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下列因素：

- (a) 預計對益嬰美乳業生鮮乳的銷售量會增加；
- (b) 中國乳製品價格可能上漲；
- (c) 益嬰美乳業的產品上市計劃及市場銷售預測；及
- (d) 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的奶牛預期數量。

### 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修訂年度上限

茲提述二零二零年愛養牛公告，內容有關愛養牛科技與聖牧高科訂立的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期限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根據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愛養牛科技須向聖牧高科出售符合聖牧高科採購標準的物料(包括但不限於牛飼料、獸藥及藥浴液)。

鑒於愛養牛科技具有透明化的採購報價系統、具備整合牧場物資的市場資源能力，本集團將通過愛養牛平台增加購買多品種、小批量的物料，預計採購量將會增加。通過於愛養牛平台增加此類採購，本集團可受惠於低採購價，實現降低採購成本。因此，本公司預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聖牧高科與愛養牛科技的年度交易金額將超過二零二零年愛養牛公告所述的年度上限。為此，聖牧高科(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愛養牛科技(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訂立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以(i)終止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ii)延長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iii)修訂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iv)設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年度上限。

## 主要條款

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訂約方：(1) 聖牧高科(為其自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  
(2) 愛養牛科技(為其自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 期限：從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主要條款：愛養牛科技須向聖牧高科出售符合聖牧高科採購標準的物資(包括但不限於牛飼料、藥品、藥浴液)。採購金額由聖牧高科根據其實際需求在聖牧高科簽署並確認的每份採購訂單中指定。
- 認購價格及其他條款：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擬採購的物料的採購價格，須根據聖牧高科向愛養牛科技提交採購訂單時的現行市場價格，經聖牧高科與愛養牛科技共同商定後確定。聖牧高科將比較至少另外兩家第三方供應商的同類材料的報價，以確定市場價格，愛養牛科技將確保根據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採購的材料的採購價格不高於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報價。倘愛養牛科技同期供應的產品價格高於該產品的市場價格或愛養牛科技提供給第三方的價格，聖牧高科有權更改已執行訂單的價格，愛養牛科技同意聖牧高科從應支付給愛養牛科技的款項中直接扣除差額。

- 交付 : 愛養牛科技須負責為材料提供適當的包裝，並將材料送到聖牧高科指定的地點。愛養牛科技須在聖牧高科向愛養牛科技發出電子採購訂單後五天內將材料交付給聖牧高科。
- 付款條款 : 愛養牛科技須在聖牧高科確認愛養牛科技提供的材料的數量及質量後7天內向聖牧高科開具發票。聖牧高科須在收到發票後7天內確認發票上的金額，並在確認後30天內安排以銀行轉賬、銀行承兌匯票、商業承兌匯票等方式付款。倘聖牧高科未能在30天內安排付款，愛養牛科技須向聖牧高科發送貨款逾期通知，如逾期超過15天，在聖牧高科與愛養牛科技協商後，通過內蒙古蒙牛及其他附屬公司應當支付但尚未支付給聖牧高科的生鮮乳款中扣除該逾期貨款。

### **過往交易金額**

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實際年度採購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1.8百萬元及人民幣29.3百萬元。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集團最新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運營資料，與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有關的實際年度採購總額並無超過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原年度上限。

## 經修訂年度上限及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原年度上限	30
經修訂後年度上限	120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各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建議年度上限	120

於釐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修訂年度上限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下列因素：

-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預期牛頭數；
- (b) 本集團向愛養牛科技及其他供應商支付的類似物料的過往購買價；
- (c) 本集團向愛養牛科技及其他供應商採購的類似物料的過往數量；及
- (d) 鑒於本集團擁有健康良性的現金流，能夠以較低的價格但相對較短的付款期限向其他供應商採購類似物料（與愛養牛科技所提供的相比）；而本集團的目標是使其選擇的供應商多樣化，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向愛養牛科技採購物料，因愛養牛科技可提供較其他供應商更具競爭力之定價的物料。

## 訂立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愛養牛科技營運的愛養牛平台為中國領先奶牛養殖企業整合超過1,000家供應商資源，通過集中採購可降低若干物料購買價。愛養牛平台擁有透明的物料報價系統，便於牧場作出其採購決策。愛養牛平台亦匯總有關牧場常用物料的市場信息，並與其商業夥伴分享該等信息。透過與愛養牛科技合作，本集團將可密切關注其常用物料的市場趨勢，及時調整採購策略。

愛養牛平台制定了嚴格的供應商篩選及質量控制機制。愛養牛平台監督物料從供應商至牧場的整個運輸過程，確保物料符合牧場設定的質量標準。愛養牛平台亦會根據供應商的質量控制表現定期調整供應商名單。本集團認為與愛養牛科技合作可確保本集團獲供應物料的低成本及質量安全，這對本集團生產優質原料奶而言至關重要。

## 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修訂年度上限

茲提述二零二零年大北農公告，內容有關聖牧高科與大北農集團訂立的二零二一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根據二零二一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大北農集團須向聖牧高科出售符合聖牧高科採購標準的物料(包括但不限於飼料、添加劑及藥品)。

相較於原框架協議供應範圍，因集團自產成品飼料產能不足，在擴大產能與從生產商購入兩種渠道選擇中，權衡採購成本、保障貨物質量後，集團決定將成品飼料從外部生產商購入。大北農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奶牛養殖物料供貨商，其產品技術、質量控制及安全標準在行業中處於領先地位。同時大北農集團覆蓋全國的奶牛養殖物料生產及銷售系統亦可保證近距離為集團牧場提供上述物料及售後技術服務支持。因此，本公司預計，截至二零二二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聖

牧高科與大北農集團的年度交易金額將超過二零二零年大北農公告所述的年度上限。為此，聖牧高科(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大北農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訂立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以(i) 終止二零二一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ii) 延長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iii) 修訂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年度上限；及(iv) 設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 主要條款

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訂約方	:	(1) 聖牧高科(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 (2) 大北農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期限	:	從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條款	:	大北農集團須向聖牧高科出售符合聖牧高科採購標準的物料(包括但不限於飼料、添加劑及藥品)。聖牧高科根據實際需求，以書面訂單的形式向大北農集團採購、確定最終採購的貨物、規格型號、數量和相關質量、交接等服務內容。大北農集團將根據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聖牧高科與大北農集團確認的訂單向聖牧高科供應上述物料。

- 採購價格及其他條款 : 聖牧高科向大北農集團購買的物料的價格應根據聖牧高科每次向大北農集團提交採購訂單時當時的市場價而定。大北農集團承諾銷售價格不高於同類物料的市場價格。為確定當時的市場價，聖牧高科可向至少兩名第三方供應商詢價。
- 交付 : 大北農集團保證依據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和採購訂單的要求，向聖牧高科交付採購物料。
- 付款條款 : 聖牧高科以聖牧高科與大北農集團訂單合同約定結算方案執行。

### 過往交易金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一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實際年度採購總金額為約人民幣49.4百萬元。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集團最新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運營資料，與二零二一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有關的實際年度採購總額並無超過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原年度上限。

### 經修訂年度上限及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二年 及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各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原年度上限	50
經修訂年度上限	146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建議年度上限	146

於釐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經修訂年度上限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下列因素：

- (a)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預期奶牛數；
- (b) 大北農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所供應類似物料之過往及當前市價；及
- (c) 本集團向大北農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其他供應商採購的類似物料的過往交易金額。

### **經修訂年度上限的理由及裨益**

作為中國領先奶牛養殖物料供應商，大北農集團產品的技術、質量及安全標準較高。大北農集團覆蓋全國的奶牛養殖物料生產及銷售系統亦可保證近距離為我們的牧場提供產品及售後技術服務支持。本集團認為，與大北農集團合作可確保本集團獲供應高質量及安全的物料，這對本集團生產優質原料奶而言至關重要。

### **上市規則涵義**

#### **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

邵根夥先生於訂立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之日的前12個月內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邵先生持有大北農集團24.49%的股權，而大北農集團持有益嬰美乳業約91.36%的股權，因此益嬰美乳業為大北農集團的附屬公司。邵先生亦持有北京智農的全部股權，而北京智農持有本公司主要股東Nong You的全部股權。因此，邵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大北農集團及益嬰美乳業為邵先生的聯繫人，因此各自亦為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中關於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最高建議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均低於5%，因此訂立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立彥先生，亦為大北農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邵麗君女士，亦為 Nong You 的董事及北京智農的總經理。王先生及邵女士就批准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王先生及邵女士外，概無董事於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並須就批准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

## 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

於本公告日期，聖牧高科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內蒙古蒙牛持有愛養牛科技約 73.66% 的股權，而內蒙古蒙牛為中國蒙牛的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中國蒙牛間接持有本公司約 29.99% 的股權，因此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中國蒙牛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愛養牛科技為中國蒙牛的聯繫人，因此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訂立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中關於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修訂年度上限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 但低於 5%，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非執行董事盧敏放先生亦為中國蒙牛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張平先生，亦為中國蒙牛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趙傑軍先生亦為內蒙古蒙牛的副總裁、奶源兼集團供應鏈總經理及愛養牛科技的董事會主席。盧先生、張先生及趙先生就批准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

盧先生、張先生及趙先生外，概無董事於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並須就批准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

### **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

於本公告日期，聖牧高科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如上所述，邵根夥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大北農集團為邵先生的聯繫人，因此亦為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中關於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經修訂年度上限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立彥先生，亦為大北農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邵麗君女士亦為Nong You的董事及北京智農的總經理。王先生及邵女士就批准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王先生及邵女士外，概無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並須就批准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且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及二零二二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的條款以及各自經修訂及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奶牛養殖業務。

聖牧高科主要從事奶牛養殖及原奶銷售。

益嬰美乳業主要從事乳製品的生產及銷售，包括有機嬰幼兒及其他配方奶粉。

愛養牛科技主要從事愛養牛平台的運營。

中國蒙牛為中國領先的乳製品製造商之一，主要從事製造及分銷優質乳製品，包括液態奶、冰淇淋、配方奶及其他乳製品。

大北農集團為一間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主要從事動物飼料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大北農集團由邵根夥先生最終控制並持有 24.49% 的股份，大北農集團其餘前十大股東各持有 10% 以下的股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二零年 愛養牛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關於聖牧高科與愛養牛科技根據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物料供應框架協議進行的持續關聯交易的公告
「二零二零年愛養牛科技 物料供應框架協議」	指	聖牧高科與愛養牛科技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的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愛養牛科技向聖牧高科供應物料(包括但不限於牛飼料、獸藥及藥浴液)，期限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愛養牛科技 指 物料供應框架協議」	聖牧高科(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愛養牛科技(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的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愛養牛科技向聖牧高科供應物料(包括但不限於牛飼料、獸藥及藥浴液)，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指 大北農公告」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關於聖牧高科與大北農集團根據二零二一年大北農集團物料供應框架協議進行的持續關聯交易的公告
「二零二一年大北農 指 集團物料供應 框架協議」	聖牧高科與大北農集團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大北農集團向聖牧高科供應物料(包括但不限於飼料、添加劑及藥品)，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
「二零二二年大北農 指 集團物料供應 框架協議」	聖牧高科與大北農集團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的物料供應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大北農集團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向聖牧高科供應物料(包括但不限於飼料、添加劑及藥品)
「愛養牛平台」	指 由愛養牛科技運營的愛養牛奶牛養殖業物料線上採購平台
「愛養牛科技」	指 內蒙古愛養牛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北京智農」	指 北京智農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蒙牛」	指	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19)
「本公司」	指	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432)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大北農集團」	指	北京大北農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內蒙古蒙牛」	指	內蒙古蒙牛乳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蒙牛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Nong You」	指	Nong You Co., Lt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 15.53%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	指	聖牧高科(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與益嬰美乳業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的生鮮乳供應框架協議，內容有關聖牧高科向益嬰美乳業出售生鮮乳，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聖牧高科」	指	內蒙古聖牧高科牧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益嬰美乳業」	指	內蒙古益嬰美乳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大北農集團的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盧敏放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家旺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盧敏放先生、孫謙先生、張平先生、趙傑軍先生及邵麗君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立彥先生、吳亮先生及孫延生先生。